

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和交通委员会文件

浦建委物管〔2024〕85号

关于沪东新村街道莱阳路218弄小区屋面及相关设施改造项目立项实施的批复

浦东新区沪东新村街道办事处：

你街道《关于沪东新村街道莱阳路218弄屋面及相关设施改造项目的立项请示》（浦沪办〔2024〕26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你街道莱阳路218弄小区屋面及相关设施改造项目立项实施。

二、本项目实施内容为莱阳路218弄小区内的1幢房屋进行屋面及相关设施改造。改造内容包括屋面、墙面、共用部位、给排水系统及其设备整修，绿化补种及小区附属设施完善。改造总建筑面积约7001.76平方米。

三、阳台排水管具备接入排污系统条件的，需结合本工程一并实施。

四、根据《上海市绿化条例》，改造后小区绿地面积不得少于原有绿地面积。

五、项目总投资约 191.76 万元，其中建安费用 159.48 万元、其他费用 23.15 万元、预备费用 9.13 万元。资金由新区财力补贴 182.17 万元、你街道自筹 9.59 万元。

你街道负责实施本项目，接批复后按市、区住宅修缮工程管理规定抓紧办理有关手续。

特此批复。

附件：沪东新村街道莱阳路 218 弄小区 2025 年屋面及相关设施改造项目计划表

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和交通委员会

2024 年 12 月 26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：

沪东新村街道莱阳路 218 弄小区 2025 年屋面及相关设施改造项
目计划表

序号	小区名称	地址	建筑面积 (平方米)	幢数	备注
1	莱阳路 218 弄	莱阳路 218 弄。	7001.76	1	
合计			7001.76	1	

抄送：区财政局、区审计局、区物管中心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和交通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 12 月 27 日印发
